

2022 年度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部门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主要承担所辖区域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保障基金监督、医疗救助、药品和医药服务价格管理等医疗保障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和业务科。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本级）。

### 三、2022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一）坚持不懈抓好党支部建设。

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组织生活会制度和党建述职评议等制度。进一步加强党员思想教育，以党史学习教育等为载体开展形式多样党建活动，增强党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层层压实责任，建立健全廉政风险排查防控机制，着力纠治医疗保障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深入开展廉政教育，持续发力整治“四风”，打造忠诚干净、清正廉洁的过硬队伍。强化意识形态工作。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分析研判，及时排查风险点，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重

大风险。

（二）高质量完成市支持高淳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9.05%以上。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耐心做好动员工作，做到应保应保。开展基本医保参保情况清查，精准扩面，重点做好在校中小學生、退役军人、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及流动人员的参保扩面和登记服务工作。加强参保人员基础管理、动态管理、断保人员追踪管理、逆向选择家庭的针对性管理，落实困难群体参保政策，推进困难人员 100%参保。

（三）创新化开展区紧密型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实施区紧密型医共体城乡居民医保按人头付费总额结算方式。根据《高淳区紧密型医共体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按人头付费总额结算方案》，推进区紧密型医共体实行城乡居民医保按人头付费总额结算方式，加强医保基金使用监管，提高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使用效率；落实区紧密型医共体按人头付费总额支付考核细则，发挥医保杠杆作用，提升基层卫生院服务能力；做好区紧密型医共体医保数据的监测，引导定点医疗机构做好医保控费与服务工作；着重监测城乡居民慢病知识普及率、发病率等数据，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普及健康知识，降低慢性病发病率，引导参保人员建立预防为主的健康意识。

（四）精细化、精准化、高标准开展重点工作。

1. 精细化服务做好困难人员医疗救助。

截止 10 月底，高淳区困难人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

数达 20701 人，困难人员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救助率达 100%。

分局将进一步做实“一个确保”：即优化医疗救助同步结算平台，进一步提升医疗费用“一站式”结算水平，夯实与相关单位的无缝对接机制，确保自身份确认的次月起享受相应医疗保险及医疗救助待遇。

下一步，分局将在“一个确保”工作基础上，开展三个精细化服务，做好医疗救助工作。一是对 2021 年医疗救助工作进行分析。就医疗救助对象年龄结构、患病人次、费用结构进行分析，摸清目前政策下困难人员实际医疗支出超过 1.2 万元人数、找准医疗救助政策体系存在的不足、对策，形成调研建议报区政府和市局。二是开展医疗救助知识培训与测试。对医疗救助经办人员开展“十类困难人员”医疗救助知识培训和测试，要求以了然于胸的医疗救助知识精准服务困难人员。三是向区委、区政府建议切实为高医疗费用支出困难人员解决医疗负担过重问题。进一步整合区红十字会、区扶贫办等单位的医疗救助补充资金，精准地为高费用支付困难人员提供医疗救助补助，从根本上解决困难人员因病致贫、因病返贫。

2. 精准化开展基金监督工作。开展医保基金监管宣传月活动，着重宣传《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监督管理条例》。开展医保知识、政策大宣传活动。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实施精准分类打击：对二级及以下医疗机构，重点打击“假病人、假病情、假票据”等“三假”欺诈骗保问题；对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重点整治重复收费、分解收费、超标准收费、套用编码收费等违规行为；

购买第三方服务开展“三假”疑似数据病案审查，对诱导参保人员用医保卡套现、套取药品等违规行为，联合区城管、区公安、区市监等部门实施打击。开展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率 100%。开展失能保险稽查工作。

3. 高标准开展药品、医用耗材治理工作。落实《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医用耗材阳光采购及规范管理考核的通知》、《关于推进医疗机构、医药企业开展医用耗材（药品）集中采购和集中结算工作的通知》。落实定点公立医疗机构医用耗材（药品）采购严格执行网上集中采购，医用耗材一个年度内网上采购率为 98%。推进区内一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医用耗材（药品）网上集中采购、集中结算工作，确保申请结算率、确认率分别为 90%以上、80%以上。落实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省高值耗材带量采购谈判成果。

#### （五）重视医保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加强干部“七种能力”建设的要求，结合医保干部队伍建设实际需要，围绕医保重大政策落实、医保重大改革推进、医保经办服务实务等内容，制订落实分局年度医保干部能力提升教育培训计划，多形式开展能力提升培训，着力提升医保干部理论学习能力、落实能力、务实创新能力和依法行政能力，打造“提笔能写、开口能说、问策能对、遇事能办”高素质专业化专家型的新时代医保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5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42.8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2.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658.74	本年支出合计	3,658.7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658.74	支出总计	3,658.74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658.74	3,658.74	3,658.74														
601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3,658.74	3,658.74	3,658.74														
601001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机关)	3,658.74	3,658.74	3,658.74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658.74	187.74	3,47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2.80	134.80	3,208.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00		2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0.00		200.00			
21013	医疗救助	2,800.00		2,80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0.00		2,70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0.00		10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00		1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00		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42.80	134.80	108.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34.80	134.8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0.00		2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		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00		6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4	5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4	5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	16.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22	36.22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58.74	一、本年支出	3,658.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58.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42.8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2.94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658.74	支出总计	3,658.74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58.74	187.74	179.34	8.40	3,47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2.80	134.80	126.40	8.40	3,208.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00				2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0.00				200.00
21013	医疗救助	2,800.00				2,80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0.00				2,70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0.00				10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00				1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00				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42.80	134.80	126.40	8.40	108.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34.80	134.80	126.40	8.4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0.00				2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				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00				6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4	52.94	5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4	52.94	5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	16.72	16.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22	36.22	36.22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74	179.34	8.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34	179.34	
30101	基本工资	21.79	21.79	
30102	津贴补贴	72.35	72.35	
30103	奖金	37.84	37.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3	8.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6	4.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	5.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2	16.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1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30201	办公费	4.50		4.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25		1.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5		0.55
30228	工会经费	1.10		1.10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58.74	187.74	179.34	8.40	3,47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3.00				263.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42.80	134.80	126.40	8.40	3,208.00
21004	公共卫生	200.00				20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00.00				200.00
21013	医疗救助	2,800.00				2,80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700.00				2,70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00.00				10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00.00				10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00.00				10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42.80	134.80	126.40	8.40	108.00
2101501	行政运行	134.80	134.80	126.40	8.40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20.00				20.00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				2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8.00				6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94	52.94	52.9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94	52.94	52.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72	16.72	16.72		
2210202	提租补贴	36.22	36.22	36.22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7.74	179.34	8.4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34	179.34	
30101	基本工资	21.79	21.79	
30102	津贴补贴	72.35	72.35	
30103	奖金	37.84	37.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3	8.3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6	4.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	5.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2	16.7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0	1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30201	办公费	4.50		4.5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25		1.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5		0.55
30228	工会经费	1.10		1.10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5	0.00	0.00	0.00	0.00	0.55	1.00	1.25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8.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30201	办公费	4.50
30215	会议费	1.00
30216	培训费	1.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5
30228	工会经费	1.1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0.00				50.00
货物类					50.00				50.00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机关)					50.00				50.00
	医保公共服务项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计算机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0				50.00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65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525.11 万元，增长 16.76%。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3,658.74 万元。包括：

##### 1. 本年收入合计 3,658.7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5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5.11 万元，增长 16.76%。主要原因是新增医保公共服务项目 50 万、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 263 万、医共体改革项目 200 万；医疗平台信息系统及网站维护项目预算增加 10 万、基本支出增加了 4.11 万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2 万。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3,658.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658.74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63 万元，主要用于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新增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34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医疗保障工作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09.17 万元，增长 6.68%。主要原因是新增医保公共服务项目、医共体改革项目。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2.94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和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52.94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调整了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3,658.7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658.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58.74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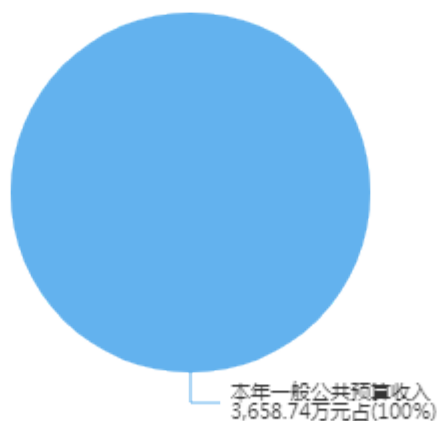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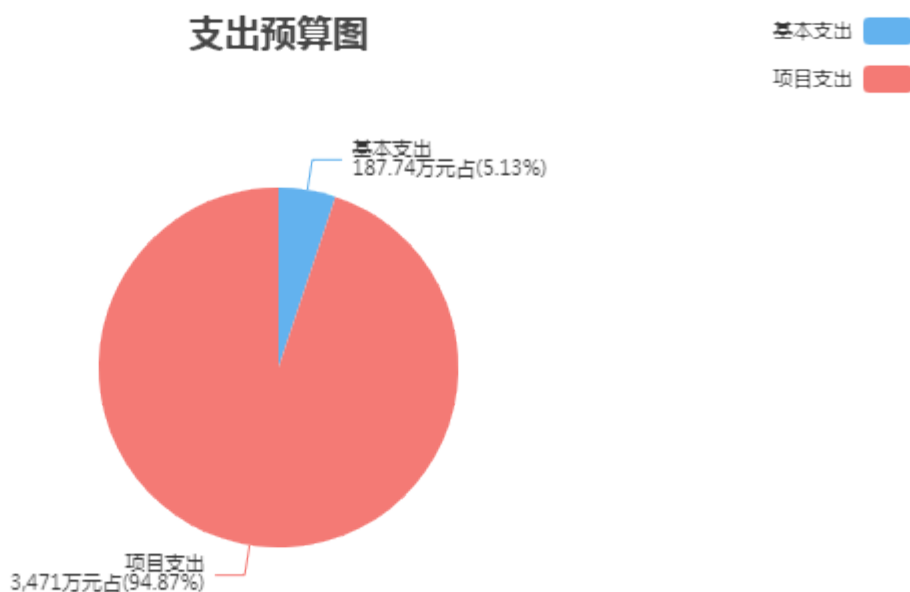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3,658.7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87.74 万元，占 5.13%；  
 项目支出 3,471 万元，占 94.8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65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25.11 万元，增长 16.76%。主要原因是新增医保公共服务项目 50.00 万、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 263.00 万、医共体改革项目 200 万；医疗平台信息系统及网站维护项目预算增加 10 万、基本支出增加了 4.11 万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2 万。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658.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25.11 万元，增长 16.76%。主要原因是新增医保公共服务项目 50.00 万、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 263.00 万、医共体改革项目 200 万；医疗平台信息系统及网站维护项目预算增加 10 万、基本支出增加了 4.11 万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2 万。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2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新增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支出 2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新增医共体改革项目。

2. 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支出 2,7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支出 1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3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8.83 万元，减少 26.59%。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

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调整了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机关正常增资及社保基数调整等。

6.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工作需要，需要增加信息网络建设方面费用。

7.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支出 2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6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8 万元，增长 24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2 年度新增医保公共服务项目 50 万，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2 万。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6.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7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调整了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6.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2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住房补贴调整了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7.7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9.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658.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5.11 万元，增长 16.76%。主要原因是新增医保公共服务项目 50 万、失能人员照护保险项目 263 万、医共体改革项目 200 万；医疗平台信息系统及网站维护项目预算增加 10 万、基本支出增加了 4.11 万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减少 2 万。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7.74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79.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招商引资及业务需要。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业务需要。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机关业务需要。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医疗保障局高淳分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8.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09 万元，减少 1.06%。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压减开支。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5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3,658.74 万元；本部门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3,471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

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医疗保障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开发、运行维护和数据分析等方面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医疗保障基金监管等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